安徽医科大学处室文件

学位字〔2023〕3号

关于做好2023年省（校）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3年度新时代育人质量工程项目（研究生教育）申报工作的通知》（皖教秘科〔2023〕44号）文件要求，现开展省（校）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参评论文为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2月28期间获得博士、硕士学位者的学位论文。

**二、申报条件**

1.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申报条件

（1）选题为学科前沿，具有开创性，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以及科技进步有重要理论意义或现实意义，研究方向明确。

（2）在理论或方法上有创新，取得突破性成果，达到国际同类学科先进水平或国内领先水平，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或应用前景。

（3）论文体现本学科及相关领域坚实宽广的理论基础与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体现了作者具有很强的独立从事科学研究的能力。

（4）与博士学位论文有关的学术论文、专著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的刊物或出版社发表、出版，得到同行专家的高度评价，获得较高等级的奖励。

（5）遵循各学科的学术规范，材料翔实，逻辑严密，文字表达准确。

2.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的申报条件

（1）选题为本学科前沿，有一定理论意义或现实意义。

（2）在理论或方法上有创新，有成果，达到国内同类学科先进水平，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或应用前景。

（3）论文体现本学科坚实的理论基础和系统的专门知识，体现了作者具有较好的从事科学研究工作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

（4）与硕士学位论文有关的学术论文、专著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的刊物或出版社发表、出版，得到同行专家的高度评价，获得较高等级的奖励。

（5）材料翔实，逻辑严密，文字表达准确。

**三、申报要求**

1.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获学位前已获得副高级（含）以上职称作者撰写的学位论文、涉密学位论文不得参加评选。

2.学位论文盲评结果和答辩委员会表决结果应当作为评选的重要参考，优先推荐盲评和答辩结果为优秀的博士学位论文，盲评结果未能一次性通过者不得参加评选。

3.对已批准的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如发现有剽窃、作假等学术不端或学术失范行为，一经认定，省学位评定委员会将做出撤销对作者及指导教师奖励的决定，并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

4.推荐省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应为校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

**四、评选原则及评选程序**

评选工作遵循“科学公正、注重创新、严格筛选、宁缺毋滥”的原则。

校级评选程序按《安徽医科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试行）》（见附件5）执行。各培养单位应加强组织领导，广泛听取意见，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在初选的基础上择优推荐，推荐论文数不得超过推荐限额（见附件1），所有申报项目必须在网上（或书面）公示。

本次评选获得“安徽医科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称号的学位论文,学校将按省教育厅文件要求，择优推荐申报安徽省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

**五、材料报送**

1.每篇论文对应的《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表》（见附件2，需加盖**学位评定分委会公章**并扫描成PDF版）、与原存档论文一致的博士硕士学位论文PDF版、与推荐表中所填代表性成果对应的证明材料（扫描成PDF版），需按照**推荐表-学位论文-证明材料**的顺序扫描合并为一个PDF文件，该文件命名格式为：学号-姓名.pdf，如：1545010089-张三.pdf。并将博士和硕士的申报材料分别放置在博士申报材料、硕士申报材料两个文件夹中。

2.提交《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推荐汇总表》Excel版（附件3）、《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论文信息表》Excel版（附件4），同时提交加盖**学位评定分委会公章**后扫描成的PDF版。

3.提交材料的总文件命名格式为安徽医科大学XX学院优博优硕申报材料.zip，该文件需包含第1、2点要求提交的全部申报材料。

4.**2023年5月10日下午5:00前**由各培养单位统一发送申报材料至校学位办（邮箱：aydxwb@126.com），逾期不予受理。联系人：陈之初、赵梦银，办公电话：17730037693/0551-65169496.

**六、有关说明**

1.参评学位论文，推荐表中的各项成果获得的时间，均应是在攻读学位期间或获得学位后一年内获得，且需正式见刊、公开出版或正式获批。

2.成果若为公开发表的与学位论文相关的学术论文（导师须为通讯作者且知识产权属于安徽医科大学），证明材料须提供刊物封面、目录及论文首页复印件；若为公开出版发行的专著，只须提供封面和版权页复印件；若为审批后的奖励或专利，只需提供获奖证书或专利证书复印件，与之无关的其他材料均无需提供。

附件：

1. 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各单位推荐限额；

2. 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表；

3. 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推荐汇总表；

4. 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论文信息表；

5. 《安徽医科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试行）》。

安徽医科大学学位办公室

2023年5月4日